



107年起替代役新規劃



82

年次前役男

應服替代役1年

[役別選擇]



研發替代役 (3年)



一般替代役 (1年)

▶ 警察役



▶ 社會役



▶ 消防役



▶ 專長役



83

年次後役男

應服4個月 軍事訓練

限以家庭因素
申請服4個月

或

限以宗教因素
申請服6個月



▶ 警察役



▶ 消防役



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
資訊管理系統



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
FB粉絲專頁

甄選組替代役科
Tel:886-49-2394424/425/426/664

甄選組法制科
Tel:886-49-2394423/427

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專案辦公室
Tel:886-2-8969-2099

內政部役政署 廣告

內政部役政署 編印 中華民國107年9月